

哈尔滨金融学院文件

哈金院〔2017〕73号

哈尔滨金融学院 关于张振权等3名同学转专业的决定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张振权等3名学生退役后复学，申请转入其他专业学习。根据《哈尔滨金融学院学生参军入伍实施办法》（哈金院党〔2016〕47号）第十二条的规定，张振权等3名学生符合转专业的条件。经2017年10月27日学院第14次院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同意该3名学生转专业。（名单附后）

附表：退役后复学转专业学生名单

哈尔滨金融学院

2017年11月1日

哈尔滨金融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7年11月1日印发

